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公司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等有关条款内容。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 利率风险

市场利率受到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波动性。由于债券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期限内,不排除市场利率上升的可能,这将导致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收益率相对降低。

(二) 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导致发行人经营状况下滑或资金周转不灵,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三) 流动性风险

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交易,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导致投资者需要承担无法在需要将债券变现的风险。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 经济周期的风险

交通类大型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公用事

业行业的经营收益水平与经济周期存在相关性。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停滞或衰退，将可能使发行人的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期债券的兑付。

（二）政策性风险

国家通过制定相关的监管政策对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实施监管。发行人主营业务之一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由于政府可能不断调整现有的监管政策，同时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土地政策等的变动均会对其收入和利润产生重要的影响，国家的固定资产投资、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利用、城市建设投融资政策、地方政府支持度、公用事业收费标准调整等方面的变化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

（三）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相关的风险

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投入的项目属于大型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其建设周期和盈利周期都很长，且在建设和经营过程中会受到各种风险因素的影响，造成实际盈利与预期的偏差。项目所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1、原材料价格风险：原材料成本占工程建设总成本的绝大部分，如原材料价格异常上涨将导致施工总成本的大幅上升。2、施工风险：高速铁路建设是一项非常复杂的系统工程，建设规模大、周期长，施工强度高，对工程建设的组织管理和物资设备的技术性能均要求十分严格，如果在管理和技术上出现失误，可能对整个工程的质量和效益产生影响。3、运营风险：保障房建设公益性较强，开发、建设和销

售等整个运营过程都有相关政策约束，特别是价格和收益率有严格限制，这可能会影响项目的盈利水平。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当特别审慎地考虑上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与对策”等有关条款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目 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 义.....	2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4
第二章 公司债券事项.....	8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12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18
第五章 重大事项.....	25
第六章 备查文件目录.....	26

释 义

发行人/公司/太原高铁：指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投证券”）。

承销商：指负责承销本期债券的一家、多家或所有机构（根据上下文确定）。

承销团：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余额包销：指承销团成员按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各自承销本期债券的份额承担债券发行的风险，即在发行期结束后，将各自未售出的债券全部自行买入。

承销团公开发售：指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面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售的发行方式。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改委：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指《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指《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指《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简称“兴业银行太原分行”）。

债券持有人：指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元：指人民币元。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名称: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同立

(三)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马俊丽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新建南路117号贵通大厦十层1001室

电话: 13834202141

传真: 0351-7116370

电子信箱: tygtgs2008@163.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新建南路117号贵通大厦十层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新建南路117号贵通大厦十层

邮政编码: 030012

电子信箱: tygtgs2008@163.com

(五) 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的网址:

www.chinabond.com.cn

(六) 年度报告备置地: 山西省太原市新建南路117号贵通大厦十层1001室

(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二、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 债券一: 2010年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主承销商	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z中心A栋第18-21 层及第04层
	联系人	蔚建、周宁、张迎、杨婕、易征
	联系电话	010-50827085/7175
债券 托管人	名称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5层
	联系人	田鹏、李杨
	联系电话	010-88170738/0735
会计师事 务所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2-23层
	联系人	张齐勇 、刘春娟
	联系电话	13834204099 13935137510
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联系人	张晋阳、赵娜
	联系电话	010-66212002
律师事务 所	名称	山西代政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治路409号科慧大厦132室
	联系人	代政、张芳、赵世波
	联系电话	0351-7675121
监管银行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东街209号

	联系人	苏晓钢
	联系电话	0351-5658188

(二) 债券二：2012年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主承销商	名称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z中心A栋第18-21层及第04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联系人	蔚建、周宁、张迎、杨婕、易征
	联系电话	010-50827085、010-50827175
托管机构	名称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5层
	联系人	田鹏、李杨
	联系电话	010-88170738/0735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2-23层
	联系人	张刘勇 刘春娟
	联系电话	13834204099、13935137510
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联系人	张晋阳、赵娜
	联系电话	010-66212002
	名称	山西国华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五一路铜锣湾国际公寓 B 座 1903 室
	联系人	白永清
	联系电话	0351-8200235
监管银行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东街209号
	联系人	苏晓钢
	联系电话	0351-5658188

三、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中介机构未发生变化。

第二章 公司债券事项

一、已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2010年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2年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简称	10并高铁债	12并高铁债
代码	111062 (深交所) 1080107 (银行间)	1280365
发行日	2010年9月6日	2012年10月30日
到期日	2020年9月5日	2020年10月29日
债券余额	20亿元	10.5亿元
利率	5.18%	6.50%
信用等级	AA ⁺	AA ⁺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后三年按30%、30%、40%的比例偿还本金	每年付息一次。存续期第3、第4、第5、第6、第7、第8个计息年度末按15%、15%、15%、15%、15%、25%比例分期偿还本金
上市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无
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正常	正常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国家发改委批复，“10并高铁债”募集资金20亿元，主要用于太原铁路枢纽新建西南环线工程和石太客运专线太原南客站建设拆迁安置项目，以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

“12并高铁债”募集资金15亿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

本公司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进行债券资金账户监管，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公司从经营收入中按照约定的还本付息金额提取专项偿债基金存入偿债专户，以保证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

三、10并高铁和12并高铁本息兑付情况

1、10并高铁

截止2017年4月24日，“10并高铁”债券已成功支付6次利息。

单位:万元

兑付首日	票面利率	兑付本金	兑付利息	本金余额
2011年9月6日	5.18%	0	10360	200000
2012年9月6日	5.18%	0	10360	200000
2013年9月6日	5.18%	0	10360	200000
2014年9月6日	5.18%	0	10360	200000
2015年9月6日	5.18%	0	10360	200000
2016年9月6日	5.18%	0	10360	200000

2、12并高铁

截止2017年4月24日，本期债券已成功支付四次利息。

单位:万元

兑付首日	票面利率	兑付本金	兑付利息	本金余额
2013年10月30日	6.5%	0	9750	150000
2014年10月30日	6.5%	0	9750	150000
2015年10月30日	6.5%	22500	9750	127500
2016年10月30日	6.5%	22500	8287.5	105000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跟踪评级情况

在债券有效存续期间，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2016年6月16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和《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上述跟踪评级报告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告。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对“10并高铁债”和“12并高铁债”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上述评级文件留存于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本公司。

债券存续期内，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于每年年报披露后对本公司及公开发行的债券进行跟踪评级，2017年的评级报告预计将在6月底前完成并公布于深交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和评级公司网站。

五、已发行债券变动情况

截至2016年末，公司所发行债券未发生债券变动情况。

六、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1.公司已发行的两期债券均为无担保债券，目前增信机制无变化。

2.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要求制定偿债计划、履行相关规定。

3.公司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变化。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

八、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变动
总资产	2,151,067.34	1,987,058.45	8.2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1,577,577.23	1,460,876.10	7.99%
全部债务	573,490.11	526,182.35	8.99%
营业收入	143,795.12	125,046.93	14.99%
营业成本	143,537.77	121,476.00	18.16%
营业利润	261.10	3,570.92	-92.69%
利润总额	34,782.55	34,105.66	1.98%
净利润	34,735.90	33,095.59	4.96%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4,735.90	33,095.59	4.96%
息税折摊前利润 (EBITDA)	36457.39	35,780.08	1.89%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2,507.60	36,628.57	-11.25%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76,638.84	-18,206.40	320.94%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3,729.26	-24,552.97	441.0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83.24	89,585.21	4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全部债务	573,490.11	526,182.35	8.99%
EBITDA	36,457.39	35,780.08	1.89%
流动比率	2.07	2.57	-19.46%
速动比率	1.91	2.47	-22.67%
资产负债率	26.66%	26.48%	0.6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36%	6.8%	-6.47%
利息保障倍数	1.64	1.42	15.49%
现金利息保障倍 数	1.47	1.46	0.6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5	1.42	16.2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注：

- 1、全部债务=(应付票据+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2、EBITDA =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5、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6、EBITDA全部债务比 = EBITDA ÷ 全部债务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8、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9、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10、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1、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二、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一)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9,183.24	6%	89,585.21	4.5%	44.2%	主要为收到市财政拨款西南环改线段项目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216,412.63	10.06%	202,626.51	10.2%	6.8%	-
预付款项	14,343.04	0.67%	71,049.13	3.58%	-79.81%	南站片区预付工程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506.88	0.77%	33,730.75	1.7%	-51.06%	收回南站片区应收款项所致
存货	31,316.47	1.46%	17,426.72	0.88%	79.7%	滨河西路南延项目增加原材料库存所致
其它流动资产	735.81	0.03%	0.00			-
流动资产合计	409,599.33	19.04	415,590.17	20.91%	-1.4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	250.00	0.01%	-100%	子公司诚信市政出售太原市农村信用社股权
固定资产	361,723.36	16.82%	359,479.80	18.09%	0.62%	-
长期待摊费用	226.50	0.01%	204.23	0.01%	10.9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1,468.02	80.96%	1,571,468.29	79.09%	10.82%	-
资产总计	2,151,067.34	-	1,987,058.45	-	8.25%	-

（二）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负 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 债比例		
短期借款	1,400.00	0.24%	2,490.00	0.47%	-43.78%	归还交回山西省分行 1090 万元所致
应付账款	82,741.31	14.43%	40,993.90	7.79%	101.84%	滨河西路南延项目开工导致应付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866.72	0.67%	12,658.78	2.41%	-69.45%	代收的回迁房资金由预收款项转至其它应付款所致
应交税费	15,389.86	2.68%	15,096.86	2.87%	1.94%	-
应付利息	4,590.83	0.80%	4,834.58	0.92%	-5.04%	-
其他应付款	42,313.28	7.38%	37,757.15	7.18%	12.07%	-
一年内到的非流动负债	46,338.89	8.08%	46,404.74	8.82%	-0.14%	-
流动负债合计	197,856.24	34.50%	161,523.74	30.70%	22.49%	-
长期借款	85,537.00	43.23%	60,840.00	11.56%	40.59%	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应付债券	281,431.00	49.07%	303,539.63	57.69%	-7.28%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633.87	65.5%	364,658.61	69.30%	3.01%	-
负债合计	573,490.11	-	526,182.35	-	8.99%	-

三、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1,447,367,900	用作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四、公司担保和新增借款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新增借款为 46,697 万元，公司新增借款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2.96%。具体新增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方	期限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分行	2016年11月21日— 2022年12月21日	50,000	46,697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累计对外担保和新增贷款未有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情况。

五、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兑息兑付情况

截至 2017 年一季度末，公司发行的债券尚未到兑付期，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六、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22 亿元，已使用 16.61 亿元。发行人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类型	授信额度	已使用	结余额度
1	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	长期贷款	118,000	118,000	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长期贷款	100,000	46,697	53,303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短期贷款	2000	1400	600
合计			220,000	166,097	53,903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各项银行借款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七、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6]020299）（见附件），本年度报告未尽披露之事宜，请参阅《审计报告》。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状况简介

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领域主要是高速铁路及保障性住房和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太原高铁的主营业务包括高速铁路、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及保障性住房项目的建设。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高速铁路的建设投资，公司作为太原市与铁道部合作建设铁路的地方政府出资人代表，通过采取 BT 模式及投资入股等方式承建境内的高速铁路项目，在太原市铁路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是发行人的另一主营业务，目前主要采取 BT 模式及委托代建方式，通过逐年收取用于项目建设的工程代建投资款及一定的建设管理费，形成自身良好的经营收益。另外发行人作为太原市主要基础设施建设运营企业，还承担了太原市太原南站片区部分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为补偿发行人在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上面的投入，市政府授权发行人对太原南客站片区土地实行封闭运行，土地收益全部计入太原高铁专户。高速铁路板块和保障性住房和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也是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

单位：亿元

主要业务板块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高速铁路板块	4.15	28.86%	5.01	40%
城市基础设施板块	10.13	70.45%	7.42	59.36%
其它	0.1	0.69%	0.07	0.64%
合计	14.38	100%	12.5	100%

城市基础设施板块是公司整体收入的主要来源，2016 年较 2015

年收入大幅增加，在公司收入中占比已经超过 70%。除此之外，2015 年-2016 年末，高速公路板块收入在公司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 40%和 28.86%，占比较高，次于城市基础设施板块。高速铁路公司作为太原市唯一的高速铁路及相关项目投资和建设主体，跟踪期内，工程建设收入仍为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之一。2016 年上述两大业务板块的工程建设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31%。2016 年公司工程建设收入稳步增长，较 2015 年增长 14.85%，且毛利率较为稳定。2015-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5-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2015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市政工程建设	142,784.73	6.30%	124,326.01	8.56%
机械租赁及材料销售	1,010.39	-182.93%	720.91	-250.99%
合计	143,795.12	4.97%	125,046.93	7.07%

资料来源：公司 2016 年审计报告

2016 年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建设收入稳步增长，但易受当地政府规划与项目完工进度影响而有所波动；未来在建项目仍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

公司工程建设收入主要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子公司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所获得的市政工程施工收入；另一部分为公司承担太原

市政府市政公用建设项目获得的项目回购收入，主要为太原南站西广场项目的回购收入，工程建设按项目进度确认收入。2016年，公司通过市政工程建设共计取得14.28亿元收入，同比增长14.85%，主要来自太原南站西广场项目、滨河西路南延、南站片区黑驼沟项目等市政工程项目。公司与太原市财政局、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签订了《太原南站站前西广场基础设施工程BT项目投资回购合同》，公司作为太原市人民政府授权的项目业主，中建作为项目投资及施工方，由太原市财政局履行项目回购义务，2016年公司该项目收入41500万元。截至2016年末，公司主要有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工程、太原南站西广场项目两个在建项目，预计总投资139.80亿元，累计已完成投资109.50亿元，后续尚需投资30.30亿元，未来资金需求仍较大。

截至2016年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已投资	预计完工日期	是否回购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工程	1,069,500	830,426.13	2019.06	是
太原南站西广场项目	459,957.00	449,922.91	2019.06	是
合计	1,529,457.00	1,280,349.04	-	-

1、城市基础设施

自公司成立以来，先后承担了晋祠综合环境整治、机场大道、河西北中部污水处理、迎泽大街微循环改造、新兰路拓宽工程、迎新南三巷打通工程、兴华街道路改造工程、瓦流路道路改造工程、滨河东路北延、滨河东西路南北延、旧晋祠路改造工程、西北环高速公路连

接线等多条道路及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公司成立至今，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已超过 95.63 亿元，在太原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形成了广泛的影响力和显著的竞争力。

2、保障性住房

发行人投资建设的保障性住房项目由其全资子公司太原高铁置地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目前主要在建项目为实施棚户区改造新建太原高铁南站回迁安置小区丽泽佳苑项目、新建太原高铁南站回迁安置小区许东佳苑经济适用住房项目、新建太原高铁南站回迁安置小区农科新城经济适用住房项目和新建太原市高铁南站回迁安置小区龙城苑项目，截止 2016 年为止，三个项目总投资约 15.51 亿元。未来发行人还将根据市政府的统一安排，承担更多的保障房建设任务。

二、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市政府的安排部署，以此为基，谋划自身发展，完成两步走。一是做好现有业务，巩固优势，做好重大项目的融资及征地拆迁协调工作，做好太原南站综合交通枢纽的运营管理工作，做好南站商业的招商及商业服务工作，积累项目管理、商业运营、物业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初步完成主业由融资建设向项目运营、项目管理的扩展。二是培育新业务，拓宽发展空间，依托我们在项目管理、商业运营方面的成功经验，积极承接大型项目的筹备、建设、运营及管理工作，发挥优质管理的品牌效应，形成自主性、特色化业务，彻底改变过去主业依赖性强、赢

利点单一、抗风险弱的现状，确立实业化、多样化发展模式。力争到2020年，资产总规模达到300亿元，资产负债率维持在30%以下，保持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债务清偿能力。

(二)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公司提出以下具体措施：

1. 立足枢纽，积累管理经验。在太原南站综合交通枢纽现有运营管理模式的基础上，我们将大胆创新，在未来五年主要做好三方面的工作：一是通过在人流集中区域和主要流向线路上安装安全监测装置、开展危险识别培训及多部门安全演练等方式，构建立体化安全管理机制，提高枢纽的整体安全等级。二是启动枢纽车辆管理系统的开发工作，尽快开发一款集车辆出入管理、停车位管理、日常停车服务、收费计价服务为一体的管理程序，最大限度的管好用好车场。三是日常管理方面，引入OA办公系统，实现日常管理的标准化和精细化，彻底提升中心整体的管理效率和运营效率。到2020年，太原南站综合交通枢纽的管理模式将成为典范，为我们开展其他管理类业务打下基础。

2. 立足商业，扩宽管理领域。太原南站西广场商业综合体项目25万平米商业的招商工作已经启动，这是我们首次试水招商及商业推广工作。未来五年，我们将以培育成熟商业为目标，开展一系列创新型管理。一是全程介入个体商铺甄选过程，与总包商一起确定招租对象，以保证南站商业整体定位不变。二是开展大数据统计及分析工作，工作内容将涵盖出入站人员的分类、各类人员的行走习惯及消费习惯，车站周边人员的消费心理及消费习惯，酒店、写字楼、主力店的顾客

群及周边商业可能对其产生的替代效应大小等内容，通过数据分析监测商业的活跃程度，为个人商家以及总包商提供信息支持。三是为商家各项搞活商业的活动提供场地、水、电、人员等必要的支持。预计到2020年，太原南站西广场商业综合体项目25万平米商业将进入成熟期，真正成为人流、车流、物流汇聚的太原国际商务港。依托其巨大的影响力，我们在招商及商业管理方面的经验也将成为自身最重要的一张名片，为承接其他商业运营项目创造前提。

3. 结合优势，扩展业务范围。为实现多样化经营的目标，一方面，立足我市城建现状，承接1-2个集融资、征拆、建设、管理于一体的大型公益性项目，承担2-3个经营性管理项目。另一方面，通过专业化的分析，锁定1-2个投资规模适中、发展前景广阔的好项目，进行自主经营。到2020年，彻底实现收益来源的多元化，为公司良性发展提供更多支撑。

4. 开展资本运作，反哺实业发展。十三五期间，我们要完成太原南站征地拆迁费用入股石太公司及西南环项目征地拆迁费用入股西南环公司相关工作。届时，我们将代表太原市政府获得股本收益。为缓解资金压力，可以通过ABS、MBS、ABN、PPN等方式，以股权收益、优质资产（如地下车库、商业楼等）预期收益为抵押，发行10-20亿元公司债，筹集建设资金，为拆迁、建设、管理等实业项目输送血液。

5. 加快人才战略，提供发展动力。十三五期间，我们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实施综合性人才战略。一是将立足岗位特征、用工需求，实行人才培养战略，帮助员工发挥聪明才智、挖掘自身潜力、弥补自

身不足、提升工作水平。二是针对未来急需的项目策划、项目管理、工程建设及监理类人才，实施人才引进战略，帮助其尽快适应工作环境和工作方式。三是实行人才激励机制，理顺晋升渠道，构建良性竞争的环境，充分激发每一个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做到“事业留人，感情留人，政策留人”，实现员工利益和公司利益的双赢。

三、公司严重违约、控股股东独立性等情况说明

发行人不存在严重违约情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

四、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资产拆借及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未执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五章 重大事项

一、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重大诉讼事项。

二、破产重整事项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严重违约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发生严重违约事项。

四、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五、公司及股东、核心人员异常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或立案调查的事项。

六、其他重大事项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章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五、其他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盖章页。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7日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634号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5、 资产负债表	9
6、 利润表	11
7、 现金流量表	12
8、 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9、 财务报表附注	15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43号青云当代大厦22层
邮政编码（Post Code）：100086
电话（Tel）：010-6216 6525
传真（Fax）：010-6216 6525
网址（Website）：www.zsytcpa.com.cn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634号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高铁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太原高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



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太原高铁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齐勇
编号: 140100300006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齐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春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510刘春娟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1,832,388.34	895,852,115.19
应收票据		11,012,560.00	11,718,400.00
应收账款		2,164,126,262.49	2,026,265,144.59
预付款项		143,430,413.86	710,491,282.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5,068,828.02	337,307,527.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3,164,677.74	174,267,184.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58,127.46	
流动资产合计		4,095,993,257.91	4,155,901,653.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9,000,000.00	49,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17,233,624.56	3,594,798,032.19
在建工程		11,873,865,485.70	10,257,158,262.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33,673,400.00	1,733,673,4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65,048.86	2,042,28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42,597.94	10,710,891.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800,000.00	64,8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14,680,157.06	15,714,682,871.13
资产总计		21,510,673,414.97	19,870,584,524.71

(转下页)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24,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7,413,101.64	409,939,044.92
预收款项		38,667,156.86	126,587,845.08
应付职工薪酬		213,537.67	937,347.37
应交税费		153,898,575.56	150,968,552.14
应付利息		45,908,333.33	48,345,8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3,132,817.17	377,571,472.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388,928.59	464,047,417.88
其他流动负债		11,939,909.25	11,939,909.25
流动负债合计		1,978,562,360.07	1,615,237,422.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5,370,000.00	608,400,000.00
应付债券		2,814,309,991.84	3,035,396,277.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658,747.62	2,789,816.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6,338,739.46	3,646,586,094.69
负债合计		5,734,901,099.53	5,261,823,517.32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54,818,787.72	12,035,166,436.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0,443,825.06	210,443,825.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10,509,702.66	2,263,150,746.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775,772,315.44	14,608,761,007.39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5,775,772,315.44	14,608,761,007.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510,673,414.97	19,870,584,524.71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437,951,204.03	1,250,469,250.19
其中：营业收入		1,427,847,281.33	1,243,260,139.19
二、营业总成本		1,435,377,716.57	1,214,760,042.53
其中：营业成本		1,366,543,354.28	1,162,093,052.30
税金及附加		14,099,437.84	29,504,651.4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940,832.79	22,093,980.21
财务费用		11,267,267.22	11,848,898.77
资产减值损失		12,526,824.44	-10,780,540.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37,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2,610,987.46	35,709,207.66
加：营业外收入		345,272,896.69	305,371,621.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422.01
减：营业外支出		58,418.13	24,25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760.00	24,259.66
四、利润总额		347,825,466.02	341,055,569.25
减：所得税费用		466,509.52	10,100,647.57
五、净利润		347,358,956.50	330,955,921.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358,956.50	330,955,921.6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7,358,956.50	330,955,921.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358,956.50	330,955,921.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7,919,765.47	1,114,304,353.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479,533.76	365,737,15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3,399,299.23	1,480,041,51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775,661.68	928,058,95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25,410.41	35,559,76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997,438.50	26,355,84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924,745.77	123,781,30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323,256.36	1,113,755,85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076,042.87	366,285,655.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0.00	27,0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439,079.55	420,351,84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979,059.55	420,378,918.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2,396,309.89	594,148,422.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1,104.12	8,294,521.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8,367,414.01	602,442,94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388,354.46	-182,064,025.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6,970,000.00	24,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652,351.55	42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622,351.55	450,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900,000.00	47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017,467.98	203,262,114.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12,298.83	15,767,60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329,766.81	695,929,71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292,584.74	-245,529,71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852,115.19	957,160,20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832,388.34	895,852,115.19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迪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035,166,436.17				210,443,825.06		2,253,150,746.16		14,908,761,00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2,035,166,436.17				210,443,825.06		2,253,150,746.16		14,908,761,00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819,652,351.55						947,358,966.50		1,167,011,308.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7,358,966.50		347,358,966.5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9,652,351.55								819,652,351.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819,652,351.55								819,652,351.55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854,818,787.72				210,443,825.06		2,610,599,702.66		15,775,772,315.44

公司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立李印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华宁印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印林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6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422,661,336.17		210,443,825.06				1,932,194,824.48	14,665,299,955.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2,422,661,336.17		210,443,825.06				1,932,194,824.48	14,665,299,95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87,494,900.00						330,955,921.68	-56,538,978.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0,955,921.68	330,955,921.6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494,900.00							-387,494,9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87,494,900.00							-387,494,9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035,166,436.17		210,443,825.06				2,263,150,746.16	14,608,761,007.39	

载于第15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立李印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华宁印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林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5,551,050.21	475,406,284.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97,828,452.27	1,675,528,452.27
预付款项		497,363,892.82	1,533,784,649.4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592,241.77	270,440,576.8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4,604.67	
流动资产合计		3,085,930,241.74	3,955,159,963.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7,698,165.34	109,218,165.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68,578,771.86	3,569,742,063.74
在建工程		11,581,804,662.18	9,599,396,863.8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33,673,400.00	1,733,673,4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42,180.11	1,954,03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800,000.00	64,8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98,397,179.49	15,078,784,525.05
资产总计		20,184,327,421.23	19,033,944,488.09

(转下页)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24,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23,809.70
应交税费		94,502,269.86	94,484,695.61
应付利息		45,908,333.33	48,345,8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2,066,338.57	127,772,720.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1,086,286.00	441,086,286.00
其他流动负债		11,939,909.25	11,939,909.25
流动负债合计		806,503,137.01	848,353,254.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5,370,000.00	608,400,000.00
应付债券		2,814,309,991.84	3,035,396,277.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69,679,991.84	3,643,796,277.84
负债合计		4,475,183,128.85	4,492,149,532.10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54,818,787.72	12,035,166,436.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0,443,825.06	210,443,825.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43,881,679.60	2,196,184,694.76
股东权益合计		15,709,144,292.38	14,541,794,955.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184,327,421.23	19,033,944,488.09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415,000,000.00	501,270,121.23
减：营业成本		400,000,000.00	488,417,660.46
税金及附加			3,349,174.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79,677.85	3,456,629.20
财务费用		8,268,414.98	8,451,988.4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		2,451,907.17	-2,405,330.86
加：营业外收入		345,245,577.67	304,595,599.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347,696,984.84	302,190,269.1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347,696,984.84	302,190,269.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7,696,984.84	302,190,269.12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700,000.00	477,48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91,804.95	224,402,92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491,804.95	701,882,924.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399,78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82,648.51	2,968,58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4,263.10	327,80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414,058.80	26,097,37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860,970.41	429,173,76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834.54	272,709,16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2,320,060.25	441,840,81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320,060.25	441,840,81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3,000,555.34	495,922,683.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280,000.00	1,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73,211,25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280,555.34	570,633,93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39,504.91	-128,793,11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6,9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970,000.00	42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4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495,573.74	201,121,304.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495,573.74	656,121,304.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25,573.74	-230,621,304.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144,765.71	-86,705,259.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406,284.50	562,111,54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551,050.21	475,406,284.50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035,166,438.17				210,443,825.06		2,196,164,594.76	14,541,794,955.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2,035,166,438.17				210,443,825.06		2,196,164,594.76	14,541,794,955.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819,652,351.55						347,696,984.84	1,167,349,336.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819,652,351.55							819,652,351.5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19,652,351.55							819,652,351.5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854,818,789.72				210,443,825.06		2,543,861,579.60	15,709,144,292.38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6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2,422,661,336.17				210,443,825.06		1,893,994,425.64	14,627,099,596.8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0			12,422,661,336.17				210,443,825.06		1,893,994,425.64	14,627,099,596.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87,494,900.00						302,190,269.12	-85,304,630.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2,190,269.12	302,190,269.1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494,900.00							-387,494,900.00
1. 投资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87,494,900.00							-387,494,9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2,035,166,436.17				210,443,825.06		2,196,184,694.76	14,541,794,966.99

载于第15页至第7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立李印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华宁印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甄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7 日在山西省太原市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太原市迎泽区新建南路 117 号贵通大厦 10 层。2014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取得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676401998E。

法定代表人：李同立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营业期限：2008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治理结构与组织结构：公司治理层由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下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项目一、二、三部、资产运营部、机关党支部八个部门。

所处行业：市政设施管理。

本公司母公司主要从事承担政府政策性投资及其他投资；南客站周边拆迁、土地综合开发利用；基础设施及公用事业开发建设；商铺招商、招租、自营；停车场管理。

本公司子公司主要从事公路工程、城市道路、桥梁、涵洞、给排水、热力管网、公共广场、垃圾处理、防洪设施、污水处理、路灯照明市政工程的勘测设计、新建、改建、维修；建筑设备、施工机械的租赁、销售；建筑材料的销售批准的项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等。

本公司为集团母公司及集团最终母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详见本附注“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

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4.23 收入”各项描述。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

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

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5.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

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

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

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8.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4.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9.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

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4.9.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4.9.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4.9.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9.3.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

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9.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

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9.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9.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9.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5.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9.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

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9.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9.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9.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4.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4.10.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

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4.10.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等信用风险特征作为分类依据划分的组合
特定款项组合 1	具有机关单位、关联方性质的应收款项作为分类依据划分的组合
特定款项组合 2	与市政运营有关资产形成的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特定款项组合 1	不计提坏账
特定款项组合 2	不计提坏账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b.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特定款项组合 1	0	0
特定款项组合 2	0	0

4.10.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11 存货

4.11.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4.11.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1.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4.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4.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4.9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13.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

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

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4.13.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4.13.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13.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13.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13.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4.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4.15 固定资产

4.15.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4.15.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15.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20 长期资产减值”。

4.15.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15.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0 长期资产减值”。

4.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

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18 无形资产

4.18.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18.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18.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20 长期资产减值”。

4.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4.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21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4.22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23 收入

4.23.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

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4.23.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23.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

(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4.23.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23.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25.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5.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25.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6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4.26.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6.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6.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6.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

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具体税(费)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5%、6%、11%、1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从事建筑服务业务的收入，原先按3%税率计缴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11%；对于一般纳税人以清包工方式提供的建筑服务、为甲供工程提供的建筑服务、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对于从事物业服务业务的收入，原先按5%税率计缴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分别为：服务业务税率6%、售电税率17%、自来水税率为差额3%（11月以前为13%），不动产租赁适用简易计税方法，税率5%。

5.2 其他说明

无。

6、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6年1月1日，年末指2016年12月31日。

6.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482.49	39,069.94
银行存款	1,291,774,905.85	895,813,045.25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291,832,388.34	895,852,115.19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 应收票据

6.2.1 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12,560.00	11,718,4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600,000.00	
合 计	11,012,560.00	11,718,400.00

6.2.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6.2.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6.2.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3 应收账款

6.3.1 分类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07,795,439.98	100.00	43,669,177.49	1.98	2,164,126,262.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207,795,439.98	100.00	43,669,177.49	1.98	2,164,126,262.49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60,623,201.14	100	34,358,056.55	1.67	2,026,265,144.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060,623,201.14	100	34,358,056.55	1.67	2,026,265,144.5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4,998,364.72	12,749,918.24	5.00
1至2年	5,708,894.83	570,889.48	10.00
2至3年	94,700.00	28,410.00	30.00
3至4年	47,500.00	23,750.00	50.00
4至5年			
5年以上	60,592,419.54	30,296,209.77	50.00
合计	321,441,879.09	43,669,177.49	100.00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市政运营有关资产形成的应收款项	1,886,353,560.89		
合计	1,886,353,560.89		

6.3.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11,120.94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3.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6.3.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718,990,489.3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7.8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6.3.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3.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4 预付款项

6.4.1 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0,489,944.96	35.20	90,236,335.01	12.70
1至2年	29,488,932.60	20.56	455,807,948.17	64.15
2至3年	63,251,536.30	44.10	158,276,285.67	22.28
3年以上	200,000.00	0.14	6,170,713.66	0.87
合计	143,430,413.86	100	710,491,282.51	100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山西恒盛达建筑物拆除有限公司	1,199,999.91	2-3 年	未及时结算
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河北云雷建筑劳务分包公司	200,000.00	3 年以上	未及时结算
山西高铁翔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网山西电力太原供电公司	4,385,362.07	1-2 年	未及时结算
合计		5,785,361.98		

6.4.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0,479,140.97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2.17%。

6.5 其他应收款

6.5.1 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770,042.26	100	11,701,214.24	6.62	165,068,82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6,770,042.26	100	11,701,214.24	6.62	165,068,828.0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5,793,037.92	100	8,485,510.74	2.45	337,307,527.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45,793,037.92	100	8,485,510.74	2.45	337,307,527.18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274,411.54	913,720.58	37.49
1 至 2 年	6,224,176.90	622,417.69	12.77
2 至 3 年	9,796,842.39	2,938,752.72	20.10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至 4 年	705,899.20	352,949.60	1.45
4 至 5 年	1,584,726.50	792,363.25	3.25
5 年以上	12,162,020.82	6081010.41	24.95
合 计	48,747,077.35	11,701,214.24	100.00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市政运营有关资产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111,942,699.96		
关联方往来及备用金组合	16,080,264.95		
合 计	128,022,964.91		

6.5.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15,703.50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5.3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5.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工程款	67,144,560.54	73,889,219.81
代付款	70,902,852.52	113,557,774.92
往来款	13,142,974.53	147,190,263.99
备用金	2,623,382.79	1,000,118.09
预付电费	1,708,282.39	145,415.18
保证金	20,984,150.40	9,718,063.34
其他	263,839.09	292,182.59
合 计	176,770,042.26	345,793,037.92

6.5.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太原市土地储备中心	代支付南站站前广场 300 亩拆迁补偿费	64,000,000.00	3 年以上	36.21	
2. 太原市政政工程总公司	工程款	7,000,000.00	1 年以内 200 万元， 1-2 年 500 万元	3.96	
3. 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保证金	6,460,000.00	1 年以内	3.65	323,000.00
4. 市政长宜公司道桥经营处	工程款	4,227,532.72	3 年以上	2.39	2,113,766.36
5.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41,600.00	2-3 年	1.38	732,480.00
合 计	—	84,129,132.72	—	47.59	3,169,246.36

6.5.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6.5.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6.5.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6 存货

6.6.1 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95,953.68		7,195,953.6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1,366,052.50		1,366,052.5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4,602,671.56		304,602,671.56
.....			
合 计	313,164,677.74		313,164,677.74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78,674.27		5,078,674.2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1,077,044.74		1,077,044.74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8,111,465.10		168,111,465.10
合 计	174,267,184.11		174,267,184.11

6.6.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6.6.3 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6.6.4 存货年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6.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4,045,299.07	
预缴的增值税	3,312,828.39	
合 计	7,358,127.46	-

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其他				2,500,000.00		2,5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		2,500,000.00

6.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49,000,000.00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太原市晋原东区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小 计	49,000,000.00	80,000,000.00				
合 计	49,000,000.00	80,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太原市晋原东区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小 计				129,000,000.00	
合 计				129,000,000.00	

6.10 固定资产

6.10.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572,526,548.00	55,123,942.53	11,428,485.54	1,308,987.00	3,325,857.51	3,643,713,820.58
2、本年增加金额		1,603,857.09	322,410.11	112,505.29	29,714,208.90	31,752,981.39
(1) 购置		1,603,857.09	322,410.11	112,505.29	29,714,208.90	31,752,981.3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106,198.00	61,112.00	342,530.00	508,840.00
(1) 处置或报废			106,198.00	61,112.00	342,530.00	508,840.00
.....						
4、年末余额	3,572,526,548.00	56,727,799.62	11,645,697.65	1,360,380.29	32,697,536.41	3,674,957,961.97
三、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890,960.00	34,543,378.62	6,156,013.51	807,727.78	2,517,708.48	48,915,788.39
2、本年增加金额	815,160.00	3,963,174.12	1,295,818.78	167,980.56	3,035,353.62	9,277,487.08
(1) 计提	815,160.00	3,963,174.12	1,295,818.78	167,980.56	3,035,353.62	9,277,487.08
.....						
3、本年减少金额			77,198.00	51,397.02	340,343.04	468,938.06
(1) 处置或报废			77,198.00	51,397.02	340,343.04	468,938.06
.....						
4、年末余额	5,706,120.00	38,506,552.74	7,374,634.29	908,933.32	5,228,097.06	57,724,337.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566,820,428.00	18,220,246.88	4,272,063.36	451,446.97	27,469,439.35	3,617,233,624.56
2、年初账面价值	3,567,636,588.00	20,580,563.91	5,272,472.03	557,659.22	751,749.03	3,594,798,032.19

6.10.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10.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4,059,000.00	30,209,520.68		13,849,479.32

6.10.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6.10.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11 在建工程

6.11.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石太客专项目	2,448,580,159.27		2,448,580,159.27	2,488,592,487.22		2,488,592,487.22
南站片区项目	2,169,328,941.52		2,169,328,941.52	1,236,787,462.89		1,236,787,462.89
西南环隧道工程	1,054,178,073.02		1,054,178,073.02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机场大道	870,712,630.00		870,712,630.00	870,712,630.00		870,712,630.00
河西北中部污水处理	179,690,412.33		179,690,412.33	179,690,412.33		179,690,412.33
玉门河综合治理项目	73,859,346.27		73,859,346.27	73,859,346.27		73,859,346.27
侯村垃圾场项目	86,029,826.94		86,029,826.94	86,029,826.94		86,029,826.94
晋祠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61,511,391.48		161,511,391.48	161,511,391.48		161,511,391.48
北郊污水处理厂	65,023,382.15		65,023,382.15	65,023,382.15		65,023,382.15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1,408,829,492.72		1,408,829,492.72	1,408,829,492.72		1,408,829,492.72
滨河西路南延	789,981,200.00		789,981,200.00	789,981,200.00		789,981,200.00
迎泽大街微循环改造	681,243,080.00		681,243,080.00	681,243,080.00		681,243,080.00
汾河美化工程南端	557,010,000.00		557,010,000.00	557,010,000.00		557,010,000.00
南中环桥	520,064,200.00		520,064,200.00	520,064,200.00		520,064,200.00
大同路改造	456,869,950.00		456,869,950.00	456,869,950.00		456,869,950.00
滨河东路快速化改造	350,153,400.00		350,153,400.00	350,153,400.00		350,153,400.00
太原高铁南站中环 9号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11,873,865,485.70		11,873,865,485.70	10,257,158,262.00		10,257,158,262.00

6.11.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石太客专项目	18.7 亿元	2,488,592,487.22	42,998,781.73		83,011,109.68	2,448,580,159.27
南站片区项目	26 亿元	1,236,787,462.89	1,005,016,501.67		72,475,023.04	2,169,328,941.52
西南环隧道工程	13.1 亿元	330,000,000.00	724,178,073.02			1,054,178,073.02
合计		4,055,379,950.11	1,772,193,356.42			5,672,087,173.81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石太客专项目		基本完工	467,713,504.69	27,859,366.85		银行借款、发行债券
南站片区项目		基本完工	477,989,601.07	97,650,135.46		银行借款、发行债券
西南环隧道工程			1,652,554.94	1,652,554.94		政府出资
合计			947,355,660.70	127,162,057.25		

6.11.3 在建工程中以下工程系政府直接划拨(划拨文件号：并政函[2008]108号、并政函[2008]109号、并政函[2009]93号)，截止2016年12月31日政府尚未组织验收。

工程名称	2016年12月31日账面值
机场大道	870,712,630.00
河西北中部污水处理	179,690,412.33
玉门河综合治理项目	73,859,346.27
侯村垃圾场项目	86,029,826.94
晋祠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61,511,391.48
北郊污水处理厂	65,023,382.15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1,408,829,492.72
滨河西路南延	789,981,200.00
迎泽大街微循环改造	681,243,080.00
汾河美化工程南端	557,010,000.00
南中环桥	520,064,200.00
大同路改造	456,869,950.00
滨河东路快速化改造	350,153,400.00
合计	6,200,978,311.89

6.11.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6.12 无形资产

6.12.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33,673,400.00			1,733,673,4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733,673,400.00			1,733,673,400.00
2、年初账面价值	1,733,673,400.00			1,733,673,400.00

注：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全部为取得的政府划拨土地，不进行摊销。具体如下：

土地使用证号	宗地位置	2016年12月31日账面值	备注
并政地国用(2011)第60048号	农科北路64号	7,928,600.00	已抵押借款
并政地国用(2011)第60049号	农科南路	286,305,500.00	
并政地国用(2011)第60052号	农科北路64号	3,531,000.00	已抵押借款
并政地国用(2015)第20061号	农科北路64号	139,975,906.81	已抵押借款
并政地国用(2015)第20062号	农科北路64号	451,477.21	已抵押借款
并政地国用(2015)第20063号	农科北路64号	1,173,602,917.71	已抵押借款
并政地国用(2015)第20064号	农科北路64号	121,877,999.27	已抵押借款
合计		1,733,673,400.00	

6.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数
装修费	88,253.00	393,989.97	59,374.22		422,868.7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数
车位费	1,954,032.11		111,852.00		1,842,180.11
合计	2,042,285.11	393,989.97	171,226.22		2,265,048.86

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370,391.76	13,842,597.94	42,843,567.32	10,710,891.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55,370,391.76	13,842,597.94	42,843,567.32	10,710,891.83

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太原市同舟能源有限公司	44,800,000.00	64,800,000.00
合计	44,800,000.00	64,800,000.00

说明：依据太原市人民政府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开发性金融合作协议》，指定本公司作为太原城市垃圾焚烧发电工程的借款人，太原市同舟能源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执行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因该项借款确认的其他长期资产为 44,800,000.00 元。

6.16 短期借款

6.16.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000,000.00	24,900,000.00
信用借款		
.....		
合计	14,000,000.00	24,900,000.00

说明：期末短期借款的贷款行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授信期限：2016 年 5 月 24 日—2017 年 4 月 27 日；

保证人：山西国信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6.17 应付账款**6.17.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562,537,937.18	209,509,131.22
1至2年	130,127,568.87	95,223,929.94
2至3年	52,473,474.08	55,046,931.21
3年以上	82,274,121.51	50,159,052.55
合 计	827,413,101.64	409,939,044.92

6.17.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天瑞远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583,907.40	工程未完工
山西三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607,833.71	工程未完工
太原市尖草坪区根根建材经销部	7,635,053.62	工程未完工
山西昊胜建设有限公司	6,682,713.14	工程未完工
新乡市诚达建设劳务公司	5,133,072.08	工程未完工
河北冀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胡雄彪	5,121,052.81	工程未完工
合 计	52,763,632.76	

6.18 预收款项**6.18.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8,667,156.86	30,168,944.77
1至2年		20,418,900.31
2至3年		9,000,000.00
3年以上		67,000,000.00
合 计	38,667,156.86	126,587,845.08

6.18.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6.19 应付职工薪酬**6.19.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7,347.37	38,164,058.29	38,887,867.99	213,537.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37,542.42	1,737,542.42	
三、辞退福利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937,347.37	39,901,600.71	40,025,410.41	213,537.67

6.19.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3,809.70	34,385,375.93	35,109,185.63	-
2、职工福利费	213,537.67	1,565,858.61	1,565,858.61	213,537.67
3、社会保险费		882,453.64	882,453.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8,743.95	728,743.95	
工伤保险费		97,943.42	97,943.42	
生育保险费		43,811.27	43,811.27	
其他		11,955.00	11,955.00	
4、住房公积金		1,180,646.00	1,180,64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724.11	149,724.1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 计	937,347.37	38,164,058.29	38,887,867.99	213,537.67

6.19.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0,930.46	1,640,930.46	
2、失业保险费		96,611.96	96,611.96	
3、企业年金缴费		-	-	
.....				
合 计		1,737,542.42	1,737,542.42	

6.20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4,666.66	
消费税	-	
营业税	104,063,356.43	103,779,794.99
企业所得税	47,645,111.90	45,339,063.03
个人所得税	-125,580.33	-68,108.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7,238.91	746,731.68
教育费附加	388,795.59	304,697.51
其他税费	1,004,986.39	866,373.11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53,898,575.56	150,968,552.14

6.2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45,908,333.33	48,345,833.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5,908,333.33	48,345,833.33

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6.22 其他应付款

6.22.1 款项性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等	21,819,960.26	44,389,342.83
往来款项	117,139,911.86	15,866,013.99
材料设备款	54,743,974.81	144,533,263.36
待付的社保等费用	5,955,440.96	12,327,155.26
代收款项	223,292,645.78	152,624,139.02
其他	180,883.50	7,831,558.20
合计	423,132,817.17	377,571,472.06

6.2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太原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23,768,513.04	工程款未及时结算
北京三一众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320,000.00	工程款未及时结算
山西太兴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拆迁资金未结算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拆迁款未结算
合计	108,088,513.04	

6.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 6.26）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 6.27）	221,086,286.00	221,086,286.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 6.28）	22,302,642.59	22,961,131.88
.....		
合计	463,388,928.59	464,047,417.88

6.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西南环项目征地拆迁管理费	11,939,909.25	11,939,909.25
合 计	11,939,909.25	11,939,909.25

6.25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866,970,000.00	60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8,400,000.00	228,400,000.00
信用借款		
小计	1,075,370,000.00	828,4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 6.23）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合 计	855,370,000.00	608,400,000.00

本公司的保证借款依太原市人民政府和国家开发银行于 2004 年 6 月 14 日签发《开发性金融合作协议》，太原市人民政府为保证人。

本公司的质押借款为以本公司合法享有的应收账款权利及石太客专南站拆迁安置项目的土地提供质押，贷款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6.26 应付债券

6.26.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0 并高铁债	1,991,225,340.34	1,988,832,251.34
12 并高铁债	823,084,651.50	1,046,564,026.50
合 计	2,814,309,991.84	3,035,396,277.84

6.26.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10 并高铁债	2,000,000,000.00	2010.9.6	10 年	1,976,069,110.00	1,988,832,251.34
12 并高铁债	1,050,000,000.00	2012.10.30	8 年	1,487,835,000.00	1,267,650,312.50
小 计	3,050,000,000.00			3,463,904,110.00	3,256,482,563.8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附注 6.23)	225,000,000.00				221,086,286.00
合 计	2,825,000,000.00			3,463,904,110.00	3,035,396,277.84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0 并高铁债			2,393,089.00		1,991,225,340.34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2 并高铁债			1,520,825.00	225,000,000.00	1,044,170,937.50
小 计			3,913,714.00	225,000,000.00	3,035,396,277.8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年末余额(附注 6.24)					221,086,286.00
合 计			3,913,714.00	225,000,000.00	2,814,309,991.84

6.27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28,961,390.21	25,750,948.7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 6.23）	22,302,642.59	22,961,131.88
合 计	6,658,747.62	2,789,816.85

6.28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太原市人民政府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6.29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2,035,166,436.17	819,652,351.55		12,854,818,787.72
合 计	12,035,166,436.17	819,652,351.55		12,854,818,787.72

注：本年新增 819,652,351.55 元，系依据太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高铁南站回迁安置小区龙城苑项目资金的通知》（并财金[2016]107 号）、《关于下达龙城苑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资本金的通知》（并财金[2016]16 号）、《关于下达太原枢纽西南环线项目融资资本金的通知》（并财金[2016]61 号）、《关于拨付铁路枢纽西南环线项目建设资金的通知》（并财金[2016]69 号），共收项目资本金 495,027,000.00 元；依据太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贷款本息预算指标的通知》（并财金[2016]71 号），收“12 并高铁债”本金 2.25 亿元；以及依据《关于拨付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开行贷款本金的通知》（并财金[2016]62 号），收贷款本金 99,625,351.55 元。

6.30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0,443,825.06			210,443,825.0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210,443,825.06			210,443,825.06

6.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63,150,746.16	1,932,194,824.4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63,150,746.16	1,932,194,824.4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358,956.52	330,955,921.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10,509,702.66	2,263,150,746.16

6.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7,847,281.33	1,337,956,515.02	1,243,260,139.19	1,136,789,518.15
市政工程建设	1,419,617,182.04	1,330,068,904.48	1,240,228,541.19	1,132,642,092.60
物业收入	8,230,099.29	7,887,610.54	3,031,598.00	4,147,425.55
其他业务：	10,103,922.70	28,586,839.26	7,209,111.00	25,303,534.15
租赁及材料销售	10,103,922.70	28,586,839.26	7,209,111.00	25,303,534.15
合 计	1,437,951,204.03	1,366,543,354.28	1,250,469,250.19	1,162,093,052.30

6.3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0,233,697.51	26,434,08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3,402.30	1,564,504.87
教育费附加	849,391.53	692,546.2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16,545.01	
其他税费	796,401.49	813,520.19
合 计	14,099,437.84	29,504,651.48

6.3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为职工支付的工资、保险等	21,993,343.98	18,181,898.81
办公性费用	1,657,063.12	1,387,304.31
折旧费	2,556,608.62	1,286,950.78
交通费等汽车费用	1,518,636.94	1,991,946.28
税费	850,434.32	471,337.26
差旅费	169,267.49	182,277.10
安全措施费	892,118.19	386,037.52
租赁服务费	1,222,000.00	748,100.00
维修费	47,230.22	59,105.61
其他	34,129.91	-2,600,977.46
合 计	30,940,832.79	22,093,980.21

6.3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020,578.56	15,355,525.13
减：利息收入	3,319,244.23	3,530,331.12
手续费支出	90,461.19	13,844.76
其他支出	475,471.70	9,860.00
合 计	11,267,267.22	11,848,898.77

6.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526,824.44	-10,780,540.23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12,526,824.44	-10,780,540.23

6.3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5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合 计	37,500.00	

6.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80.00	25,422.01	1,08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80.00	25,422.01	1,08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345,245,577.67	305,346,199.24	345,245,577.67
其他	26,239.02		26,239.02
合 计	345,272,896.69	305,371,621.25	345,272,896.69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石太客运专线拆迁工程贷款贴息	27,945,877.67	72,795,599.98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入国家开发银行贷款本息	206,872,100.00	108,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2 井高铁债贴息	82,875,000.00	97,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 井高铁债贴息	25,900,000.00	25,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住建局取暖补贴		745,599.26	与收益相关
绿化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西南环项目贷款利息	1,652,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45,245,577.67	305,346,199.24	

6.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915.28	24,259.66	13,915.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915.28	24,259.66	13,915.2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44,502.85		44,502.85
合 计	58,418.13	24,259.66	58,418.13

6.40 所得税费用

6.40.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98,215.63	7,405,512.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31,706.11	2,695,135.06
.....		
合 计	466,509.52	10,100,647.57

6.40.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7,825,466.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956,366.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6,311,394.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8,482.5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费用	466,509.52

6.41 现金流量表项目

6.4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2,823,828.52	3,371,352.32
营业外收入	17,135.00	20,070.00
补贴收入	127,047,409.42	196,609,900.00
物业代收款项-东泰项目、燃气、煤气等	4,143,310.74	3,450,116.82
收保证金	46,630,008.63	111,618,855.29
其他往来资金	274,817,841.45	50,666,864.73
合 计	455,479,533.76	365,737,159.16

6.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3,223,049.39	10,031,866.49
营业外支出	57,918.13	0.00
支工程保证金	40,667,976.00	91,000,730.49
物业代付款项	4,643,352.97	266,931.00
其他往来资金	103,332,449.28	22,481,775.38
合 计	171,924,745.77	123,781,303.36

6.4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街景整治项目本金及利息		35,211,300.00
石太客、西南环、南站片区专项目金	239,505,651.45	64,740,624.00
安置房款	22,771,370.85	28,000,000.00
建设期资金利息	127,162,057.25	8,092,284.77
保证金		850,000.00
项目租赁收入、房款		75,628,481.12
收铁路局工程款		905,006.65
收市财政代土储付农科院土地补偿费		200,000,000.00
代收税款		1,924,151.5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		5,000,000.00
合 计	389,439,079.55	420,351,848.13

6.4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		0
代财政付晋商银行街景整治利息		5,211,250.01
支付市政总公司西广场道路款	2,000,000.00	
付代收房款及税金	3,971,104.12	3,080,271.34
往来款		3,000.00
合 计	5,971,104.12	8,294,521.35

6.4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38,000,000.00	
收财政拨付石太项目借款本金	99,625,351.55	200,000,000.00
收到市财政拨付二期债本金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收到太原铁路局南站指挥部黑驼沟临时改移费		500,000.00
市财政下达西南环项目资本金	315,000,000.00	
收到市财政拨付龙城苑项目资本金	180,027,000.00	
收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管廊项目资金	80,000,000.00	
合 计	937,652,351.55	425,500,000.00

6.4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及利息	39,412,298.83	15,767,604.44
合 计	39,412,298.83	15,767,604.44

6.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4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7,358,956.50	330,955,921.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26,824.44	-10,780,540.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08,549.02	4,845,029.0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226.22	192,633.00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835.28	-1,162.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4,020,578.56	15,355,525.13
投资损失	-37,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131,705.11	2,695,13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38,897,493.63	-51,714,220.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89,617,465.47	324,584,586.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05,373,692.88	-249,847,252.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076,042.87	366,285,655.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1,832,388.34	895,852,115.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5,852,115.19	957,160,205.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980,273.15	-61,308,090.17

6.4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291,832,388.34	895,852,115.19
其中：库存现金	57,482.49	39,069.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1,774,905.85	895,813,045.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832,388.34	895,852,115.1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8.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市政建设	100		其他
太原高铁置地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等	100		投资设立
太原市高铁翔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物业管理, 房屋租赁等	100		投资设立
太原市安泰和劳务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建筑劳务分包	100		投资设立

8.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8.1.3 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8.1.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8.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8.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8.3.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铁路工程建设等	49		权益法
太原市晋原东区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综合管廊建设、维护、运营		40	权益法

8.3.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晋原东区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晋原东区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686,150,379.81	325,644,037.29	359,258,264.58	
非流动资产	5,295,978,150.01	22,523,884.96	4,364,527,205.26	
资产合计	5,982,128,529.82	348,167,922.25	4,723,785,469.84	
流动负债	488,276,805.25	24,528,822.25	202,867,667.27	
非流动负债	2,329,968,922.00	71,000,000.00	1,989,000,000.00	
负债合计	2,818,245,727.25	95,528,822.25	2,191,867,667.27	
少数股东权益	1,613,580,229.31	151,583,460.00	1,291,278,079.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50,302,573.26	101,055,640.00	1,240,639,723.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50,302,573.26	101,055,640.00	1,240,639,723.2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000,000.00	80,000,000.00	49,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3.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8.3.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8.3.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8.3.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3.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8.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8.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9.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注：本公司系最终母公司。

9.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9.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8.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9.4 关联方交易情况

无

10、股份支付

无

11、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以上形式的或有负债。

(2)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并提出限期整改要求的。

本公司无以上形式的或有负债。

(3) 截至 2016 年末, 本公司无担保余额。

(4) 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 2016 年末, 公司受限资产余额为 144,736.79 万元, 为因借款而抵押的无形资产 (具体明细见附注 6.12 无形资产)。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单位: 万元	
	余 额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货币资金		
存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44,736.79
货币资金		
存货		
合 计		144,736.79

1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对上期的资产负债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将 2015 年末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项目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464,047,417.88 元, 调整至报表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其中长期借款调整 220,000,000.00 元, 应付债券调整 221,086,286.00 元, 长期应付款调整 22,961,131.88 元。

14、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4.1 应收账款

14.1.1 分类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597,828,452.27	100			1,597,828,452.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597,828,452.27	100	-	-	1,597,828,452.2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75,528,452.27	100			1,675,528,452.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675,528,452.27	100			1,675,528,452.27

④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市政运营有关资产形成的应收款项	1,597,828,452.27		-
合计	1,597,828,452.27		-

14.1.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4.1.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14.1.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太原市财政局	西南环项目收入	1,597,828,452.27	1-2 年以内 101,490,121.23 元; 2-3 年 171,174,683.45 元; 3-4 年 1,325,163,647.59 元。	100.00%	
合计		1,597,828,452.27		100.00%	

14.1.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14.1.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4.2 其他应收款

14.2.1 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592,241.77	100			73,592,241.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3,592,241.77	100			73,592,241.7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440,576.80	100			270,440,576.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0,440,576.80	100			270,440,576.80

④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市政运营有关资产形成的应收款项	73,592,241.77	-	-
合计	73,592,241.77	-	-

14.2.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无

14.2.3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14.2.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代付款		
往来款	64,887,206.00	107,472,039.00
备用金	7,014,541.81	162,897,537.80
预付电费	65,000.00	71,000.00
合计	1,625,493.96	
	73,592,241.77	270,440,576.80

14.2.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太原市土地储备中心	代支付南站站前广场300亩拆迁补偿费	64,000,000.00	3年以上	86.97	
2.太原市政政工程总公司	往来款	7,000,000.00	一年以内 2,000,000.00元, 1-2年 5,000,000.00元	9.51	
3.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太原供电公司	电费	1,625,493.96	1年以内	2.21	
4.太原市国土资源局晋源分局土地服务中心	代付南站园林绿化款	500,000.00	2-3年	0.68	
5.山西太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40,000.00	2-3年	0.05	
合计	-	73,165,493.96	-	99.42	

14.2.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14.2.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14.2.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14.3 长期股权投资

14.3.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8,698,165.34		118,698,165.34	60,218,165.34		60,218,165.3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9,000,000.00		49,000,000.00	49,000,000.00		49,000,000.00
合计	167,698,165.34		167,698,165.34	109,218,165.34		109,218,165.34

14.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48,218,165.34			48,218,165.34		
太原高铁置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太原高铁翔天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58,480,000.00		60,480,000.00		
合计	60,218,165.34	58,480,000.00		118,698,165.34		

14.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小计	49,0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太原铁路枢纽西南 环线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小 计				49,000,000.00	
合 计				49,000,000.00	

14.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市政工程收入	415,000,000.00	400,000,000.00	501,270,121.23	488,417,660.46
合 计	415,000,000.00	400,000,000.00	501,270,121.23	488,417,660.46

15、补充资料

15.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835.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5,245,57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63.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45,214,478.56	
所得税影响额	12,311.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345,226,790.12	

太原市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7.4.17



编号: 0 02877916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青云里满庭芳园
小区9号楼青云当代大厦22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郝树平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02 月 17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0679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郝树平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大厦22-2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7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09-28





证书序号: 00011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郝树平



证书号: 22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九日

一九九九年一月十九日





姓名: 张永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4-15
 身份证号: 140111730613361
 工作单位: 山西中恒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号: 140111730613361



注册编号: 140108308006
 注册地: 山西省
 发证日期: 1999年10月29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ered

本证书年检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since this renewal.

2002.3.2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西中恒会计师事务所
 CPA

转出注册会计师
 Transfer of the incumbent in Institute of CPA

2002年10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西中恒会计师事务所
 CPA

转入注册会计师
 Transfer of the incumbent in Institute of CPA

2002年10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西中恒会计师事务所
 CPA

转出注册会计师
 Transfer of the incumbent in Institute of CPA

2002年10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西中恒会计师事务所
 CPA

转入注册会计师
 Transfer of the incumbent in Institute of CPA

2002年10月10日